

证券简称：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：600259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72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喜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董事会议案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的工作方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